

音像藝術媒體中心影音轉檔及膠片掃描／數位修復服務收費辦法

本校 100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(100.11.2)

本校 100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(100.12.14)

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(105.5.18)

本校 104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(105.5.25)

本校 105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通過 (106.6.7)

本校 107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 (108.4.17)

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(108.10.30)

第一條 本中心為維護歷史影像文化資產、保存家庭歷史記憶，並擴充典藏，鼓勵學術研究，特提供影像及聲音之維護與轉檔服務。

第二條 有關影音轉檔及膠片掃描／數位修復服務收費標準如下：

- 一、 膠捲整飭服務費每小時 500 元（片長 10 分鐘約需 1 小時，得視膠捲狀況評估所需要的服務時間），膠捲清潔務費，依片長每 10 分鐘 3,000 元。
- 二、 膠捲轉製 DVD：16 毫米每 10 分鐘 800 元，以 10 分鐘為一單位，不足 10 分鐘者以 10 分鐘計算。
- 三、 16 毫米、35 毫米 Telecine：每 10 分鐘 1,200 元，以 10 分鐘為一單位，不足 10 分鐘者以 10 分鐘計算。
- 四、 膠片掃描／數位修復：膠捲掃描（畫面）：8/9.5 毫米為每 5 分鐘 1,000 元，轉檔輸出費（DVD）為每份 300 元；16 毫米為 10 分鐘 8,000-13,000 元、35 毫米為 10 分鐘 8,000-11,000 元。膠捲掃描（聲音）：16 毫米、35 毫米為 10 分鐘 2,000-3,000 元。修復畫面另計（視畫面受損程度每 10 分鐘 35,000 元起）。
- 五、 影帶轉製 DVD：BETA、VHS、DVCAM、BETACAM 之材料費(含耗材與機器維護費)為 1 小時 300 元，以 1 小時為一單位，不足 1 小時者以 1 小時計算；服務費(含技術、檢測與清潔費)為每小時 500 元。
- 六、 黑膠唱片轉至 CD 光碟：材料費(含耗材與機器維護費)為 1 小時 400 元，以 1 小時為一單位，不足 1 小時者以 1 小時計算；服務費(含技術、檢測與清潔費)為每小時 500 元。
- 七、 錄音帶轉至 CD 光碟：材料費(含耗材與機器維護費)為 1 小時 400 元，以 1 小時為一單位，不足 1 小時者以 1 小時計算；服務費(含技術、檢測與清潔費)為每小時 500 元。
- 八、 複製 CD 光碟：每片 50 元。

九、本項轉檔內含「材料」與「服務」二項費用，轉檔後如同意提供本中心複製乙份作為校內教學與學術研究之用，並經中心主管同意後，將免收服務費。

第三條，後期製作 DCP（不加密），30 分鐘以內，15,000 元、60 分鐘以內，20,000 元、90 分鐘以內，25,000 元、120 分鐘以內，30,000 元。

第四條，服務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、學生、各處室、系所單位、校友及校外各民間單位、家庭及個人。

第五條，除膠片掃描／數位修復掃描作業外，本中心只提供影音轉檔，不提供影像剪輯或修片，如有版權顧慮時，皆需要求申請者提供版權證明或切結書。切結書樣本如附件。

第六條，本中心轉檔、後製收入經費，其使用分配運用如下：轉檔總費用，其中提撥百分之二十，由學校統籌；餘額運用於本中心耗材添購、設備增設、維修、工讀等相關支出。

第七條，本辦法提報本校行政會議通過經校長核准後公佈施行，修正時亦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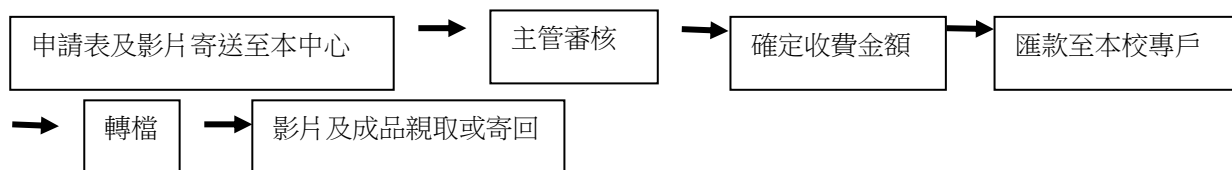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

音像藝術媒體中心影音轉檔服務辦法

一、 宗旨

本中心為維護歷史影像文化資產、保存家庭歷史記憶，並擴充典藏，鼓勵學術研究，特提供影像及聲音之維護與轉檔服務。

二、 申請流程



三、 服務時間

週一至週五，上午 09：00~12:00，下午 14:00~17:00。

四、 注意事項

1. 本項轉檔內含「材料」與「服務」二項費用，轉檔後如同意提供本中心複製乙份作為校內教學與學術研究之用，並經中心主管同意後，將免收服務費。
2. 除膠片掃描／數位修復作業外，本中心只提供影音轉檔，不提供影像剪輯或修片，轉檔前請清楚註明轉錄的格式，以免產生錯誤導致糾紛。如有版權顧慮時，申請者需提供版權證明或切結書。切結書樣本如附件。數位掃描／數位修復報價另行提供。
3. 影音轉檔格式均為 DVD 或 CD，如需其他格式，費用與時間另議。
4. 本校教職員工為教學與保存資料之所需，經中心主管同意後，轉檔亦免收服務費。
5. 申請作業時間約 3~5 個工作天，轉檔作業時間為收到費用後開始計算 20 個工作天，不含例假日。
6. 申請人請將申請表、切結書及轉檔物，以郵寄或親送至 72045 臺南市官田區大崎里 66 號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音像藝術媒體中心。
7. 匯款專戶：**臺灣銀行新營分行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401 專戶 028-036-070-083**
8. 聯絡方式：
電話：(06) 6930100#2550 傳真：(06)6930661
地點：音像藝術學院一樓 E-Mail：em440@mail.tnnua.edu.tw
承辦單位：音像資料保存及展示中心



影音轉檔申請表

申請人／單位		地址	郵遞區號：□□□□□		
聯絡電話	住家：() 手機： 傳真：()	申請日期	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		
E-mail					
特殊要求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本人 轉檔後，提供本中心複製乙份作為校內教學與學術研究之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				
申請人簽名：_____					
轉檔服務					
影片名稱	轉檔格式	單價	數量	影片長度	小計
	影帶轉製 DV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ET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VHS/SVHS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VCA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EATCAM				
	LD 雷射光碟片轉製 DVD				
	黑膠唱片轉至 CD 光碟				
	錄音帶轉至 CD 光碟				

掃描服務					
影片名稱	轉檔格式	單價	數量	影片長度	小計
	膠捲轉製 DV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6 毫米				
	Telecine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6 毫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5 毫米				
* 其餘掃描／修復另行報價					
複製 DVD 光碟					
光碟名稱			單價	複製片數	小計
以下由承辦人填寫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轉檔業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援校內業務 總計：_____元					
經辦人			主管		

切結書

本人_____委託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媒體藝術中心

維護轉檔服務之影音資料一批：_____

_____，此批影片由_____，

於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拍攝，本人並享有著作財產

權，如涉有法律責任則由本人自負，與受委託者無關。

委託影音資料目錄與本切結書各二份，分別由委託人，受
委託單位(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媒體藝術中心)各執一份。

委託人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